

证券代码：300213

证券简称：佳讯飞鸿

公告编号：2022-043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菁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6）同时刊登于2022年8月26日的《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5）。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第六届董事会拟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3 名。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林菁先生提名林菁先生、李力先生、莫小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审核认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本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 第六届董事会拟由 5 名董事组成, 其中独立董事 2 名。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提名许鸿斌先生和陈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提名人发表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审核认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本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董事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长林菁先生、董事李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需回避表决本议案。

本议案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已由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本议案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1）。

本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5日